

朱子全書

修訂本



上海古籍出版社
安徽教育出版社

1386461

朱子全書

第拾壹册



朱子全書

修訂本

〔宋〕朱熹撰
朱傑人 嚴佐之 劉永翔 主編



淮陰師院圖書館 1386461

上海古籍出版社
安徽教育出版社

本冊責任編輯：

黃書元

夏秀流

美術編輯：

嚴克勤

嚴文儒 顧宏義 校點

資治通鑑綱目(四)

資治通鑑綱目卷四十六

起己未唐代宗大曆十四年，盡甲子四月唐德宗興元元年，凡六年。

己未（七七九）

十四年。

春，正月，以李泌爲澧州刺史。常袞言於上曰：「陛下久欲用李泌，昔漢宣帝欲用人爲公卿，必

先試理人，請且以爲刺史，使周知人間利病，俟報政而用之。」

二月，田承嗣卒。以其姪悅爲魏博留後。

三月，淮西將李希烈逐其節度使李忠臣，詔以希烈爲留後。李忠臣貪殘好色，將吏妻女美

者，多逼淫之；悉以軍政委副使張惠光。惠光挾勢暴橫，軍州苦之。都虞侯李希烈，其族子也，爲衆所

服，因衆心怨怒，殺惠光而逐忠臣。忠臣奔京師。以希烈爲留後。

以李勉兼汴州刺史。

夏，五月，帝崩，太子即位。上崩，遺詔以郭子儀攝冢宰。德宗即位，動遵禮法，食馬齒羹，不設

鹽酪。

閏月，貶崔祐甫爲河南少尹。常衮性剛急，爲政苛細，不合衆心。時羣臣朝夕臨，衮哭委頓，從吏或扶之。中書舍人崔祐甫曰：「臣哭君前，有扶禮乎？」衮恨之。會議羣臣喪服，衮以爲：「禮，臣爲君斬衰三年。漢文權制，猶三十六日。玄宗以來，始服二十七日。古者卿大夫從君而服，羣臣當從皇帝二十七日而除，其天下吏人三日釋服，自遵遺詔。」祐甫以爲：「遺詔無朝臣、庶人之別，皆應三日釋服。」相與大爭，聲色陵厲。衮不能堪，乃奏祐甫率情變禮，貶之。

貶常衮爲潮州刺史，以崔祐甫同平章事。初，肅宗之世，天下務殷，宰相常有數人，更直決事，或休沐歸第，詔直事者代署其名而奏之，自是踵爲故事。時郭子儀、朱泚雖以軍功爲宰相，皆不預朝政，衮獨居政事堂，代二人署名，奏貶祐甫。既而二人表其非罪，上問：「卿曷言可貶，何也？」二人對初不知。上以衮爲欺罔，貶爲潮州刺史，而以祐甫代之，聞者震悚。時上居諒陰，委政祐甫，所言皆聽；而羣臣喪服竟用衮議。

胡氏曰：祐甫強辯廢禮，使其可行，則既相之後，可以行矣；而卒從衮議，豈非理有難奪乎！

初，至德以後，天下用兵，官爵冗濫。元、王秉政，賄賂公行。及衮爲相，思革其弊，四方奏請，一切不與，而無所甄別，賢愚同滯。祐甫欲收時望，作相未二百日，除官八百人，前後相矯，終不得其適。上嘗謂祐甫曰：「人或謗卿所用多涉親故，何也？」對曰：「臣爲陛下選擇百官，不敢不詳慎。苟平生未之識，何以諳其才行而用之。」上以爲然。

司馬公曰：用人者，無親疏、新故之殊，惟賢、不肖之察。其人未必賢也，以親故而取之，固非公也；苟賢矣，以親故而捨之，亦非公也。天下之賢，非一人所能盡，若必待素識而用之，所遺亦多。必也舉之以衆，取之以公，而已不置毫髮之私於其間，則無遺賢曠官之病矣！

詔罷四方貢獻，又罷梨園。樂工留者悉隸太常。

尊郭子儀爲尚父，加太尉，兼中書令。子儀以司徒、中書令領河中尹、靈州大都督、關內、河東副元帥，性寬大，政令頗不肅。代宗欲分其權而難之，至是詔尊子儀爲尚父，加太尉、中書令，所領副元帥、諸使悉罷之；以其裨將李懷光爲河中尹，常謙光爲靈州大都督，渾瑊爲單于大都護，分領其任。上山陵近，禁屠宰。子儀之隸人犯禁，金吾將軍裴諤奏之。或謂曰：「君獨不爲郭公地乎？」諤曰：「此乃所以爲之地也。」郭公勳高望重，上新即位，以爲羣臣附之者衆。吾故發其小過，以明郭公之不足畏。上尊天子，下安大臣，不亦可乎！」

詔天下毋得奏祥瑞，縱馴象，出宮女。澤州上慶雲圖。上曰：「朕以時和年豐爲嘉祥，以進賢顯忠爲良瑞，如卿雲、靈芝、珍禽、奇獸、怪草、異木，何益於人！布告天下，自今有此，無得上獻。」內莊宅有官租萬四千餘斛，上令分給所在，充軍儲。先是，外國累獻馴象，上曰：「象費豢養，而違物性，將安用之！」命縱於荆山之陽，及豹、蝮、鬪鷄、獵犬之類悉縱之；又出宮女數百人。於是中外皆悅，淄青軍士至投兵相顧曰：「明主出矣，吾屬猶反乎！」

胡氏曰：君以養人爲職，凡爲人害者，必去之。故禹放龍、蛇，周公驅虎、豹、犀、象。夫象大而

無用，且又傷人，受貢遠致，其害甚廣，治道建屋，儲糧衛送，校人求索，無所不至。其輕人而貴畜甚矣！德宗始初清明，其行事無愧於先王，是可法也。

以李希烈爲淮西節度使。代宗優寵宦官，奉使四方者還，問其所得頗少，則以爲輕吾命。由是中使所至，公求賂遺，重載而歸。上素知其弊，遣中使邵光超賜希烈旌節，希烈贈之僕、馬及縑七百疋。上怒，杖光超而流之。於是中使之未歸者，皆潛棄所得於山谷，雖與之，莫敢受。

范氏曰：德宗矯代宗之失，而深懲宦官之蠹，豈不明哉！然其終也，舉不信羣臣，而惟宦者之從，至委以禁兵。而其後人主廢置，遂出於其手，則其爲害，又甚於代宗矣！何其明於知父而闇於知己乎！昔者明王欲改其先君之過者殆不然。故夫德宗即位之初，凡深矯代宗之政者，愚人以爲喜，而哲人以爲憂。蓋出於一時之銳，而無忠信誠慤之心以守之，未有不甚之者也。

以馬燧爲河東節度使。河東騎士單弱，燧悉召牧馬廝役，得數千人，教之數月，皆爲精騎，造甲必爲長短三等，稱其所衣，以便進趨，又造戰車，行則載甲兵，止則爲營陳，或塞險以遏奔衝，器械無不精利。居一年，得選兵三萬。辟張建封爲判官，署李自良爲代州刺史，委任之。

殺兵部侍郎黎幹。幹狡險諛佞，與宦者劉忠翼相親善。忠翼恃寵貪縱。或言二人嘗勸代宗立獨孤貴妃子韓王迥者，於是皆賜死。

胡氏曰：黎幹，小人也，當黜無疑，而以譖愬無實之言殺之，則非矣。

以劉晏判度支。先是，劉晏、韓滉分掌天下財賦，晏掌河南、山南、江淮、嶺南，滉掌關內、河東、劍

南。上素聞混培克，故罷其利權，而以晏兼之。初，第五琦始權鹽以佐軍用，及劉晏代之，法益精密。初，歲入錢六十萬緡，末年，所入踰十倍，而人不厭苦。計一歲征賦所入，總一千二百萬緡，而鹽利居其大半。以鹽爲漕傭，自江、淮至渭橋，率萬斛傭七千緡。自淮以北，列置巡院，擇能吏主之，不煩州縣而集事。

六月，詔冤滯聽詣三司使及撾登聞鼓。詔：「天下冤滯，聽詣三司使，以中丞、舍人、給事中各一人，日於朝堂受詞推決。尚未盡者，聽撾登聞鼓。自今無得復奏置寺觀及請度僧尼。」於是撾鼓者甚衆。裴諝上疏曰：「訟者所爭皆細故，若天子一一親之，則安用吏理乎！」上乃悉歸之有司。

立皇子五人爲王。

立皇弟二人爲王。

胡氏曰：兄弟與己，皆先人遺體，非子所得比也，況先之乎！上則不足以表同氣之重，下則不足以立尊卑之訓，是過舉矣。

詔六品以上清望官，日令二人待制。

以白志貞爲神策都知兵馬使。王駕鶴典禁兵十餘年，權行中外，詔以爲東都園苑使，以白志貞代之。上恐其生變，崔祐甫召駕鶴與語，留連久之，志貞已視事矣。

遣使慰勞淄青將士。李正己畏上威名，表獻錢三十萬緡。上欲受之，恐見欺，却之則無辭。崔祐甫請「遣使慰勞淄青將士，因以賜之，使將士人人戴上恩，諸道知朝廷不重貨財」。上悅，從之。正己慚服。天下以爲太平之治，庶幾可望焉！

秋，七月朔，日食。

詔議省祖宗謚。吏部尚書顏真卿上言：「上元中，政在宮壺，始增祖宗之謚。玄宗末，姦臣竊命，有加至十一字者。按周之文、武，言文不稱武，言武不稱文，豈聖德所不優乎？蓋稱其至者也。請自中宗以上，皆從初謚，睿宗曰聖真皇帝，玄宗曰孝明皇帝，肅宗曰宣皇帝，以省文尚質，正名敦本。」上命百官集議。儒學之士，皆從真卿議，獨兵部侍郎袁修，官以兵進，奏言：「陵廟玉冊、木主，皆已刊勒，不可輕改。」事遂寢。不知陵中玉冊所刻，乃初謚也。

罷客省。初，代宗之世，事多留滯，四夷使者及四方奏計，或連歲不遣，乃於右銀臺門置客省以處之；及上書言事孟浪者，失職未叙者，亦寘其中，動經十歲，常有數百人，度支廩給，其費甚廣。上悉命疏理，拘者出之，事竟者遣之，當叙者任之。歲省穀萬九千二百斛。

毀元載、馬璘、劉忠翼之第。天寶中，貴戚第舍雖極奢麗，而垣屋高下猶存制度。然李靖家廟已爲楊氏馬廐矣。及安、史亂後，法度墮弛，將相、宦官競治第舍，各窮其力而後止，時人謂之「木妖」。上素疾之，故毀其尤者。

減常貢錦千疋，服玩數千事。

罷榷酒。

胡氏曰：先王善政，後世鮮克遵之，以謂時異俗殊，不可膠柱而調瑟也；不善之政，興於聚斂之臣者，後世多不肯改，以謂強兵足用，不可既有而棄之也。不知三代之天下，亦後世之天下，所仰

者，獨貢、助、什一而足。是何道也？取之有制，用之有節，量入爲出，無侈靡妄費，則貢、助、什一不啻足矣。是故知治體者，欲罷官榷酒，使民自爲之，而量取其利。雖未盡合古制，亦裕民去奢之漸也。德宗盡罷之，善矣；既而牟利最急。故知盡罷之未若勿榷而以予民之爲善也。

以張涉爲右散騎常侍。上之在東宮也，國子博士張涉爲侍讀；即位之夕，召入禁中，事皆咨之；明日，以爲翰林學士，親重無比；至是，以爲散騎常侍，學士如故。

八月，以楊炎、喬琳同平章事。上方勵精求治，不次用人，卜相於崔祐甫，祐甫薦炎器業，上亦素聞其名，故自道州司馬用之。琳粗率喜談諧，無它長，與張涉善，涉稱其才可大用，上信而用之。聞者無不駭愕。既而祐甫病，不視事。

胡氏曰：上臣事君以人，莫難於薦引之士；宰相師表百僚，莫大於進退之節。當是時，可以爲相者李泌、顏真卿也，祐甫舍之而引楊炎，至於賜告廢務，不上乞骸之請，它人何責焉，祐甫則不當然也。

遣太常少卿韋倫使吐蕃。代宗之世，吐蕃數遣使求和，而寇盜不息，悉留其使者，俘獲其人，皆配江、嶺。上欲以德懷之，以倫爲使，悉集其俘五百人，各賜襲衣而遣之。

沈既濟上選舉議。議曰：「選舉之法三科，曰德也，才也，勞也。然安行徐言，非德也；麗藻芳翰，非才也；累資積考，非勞也。今乃以此求天下之士，固未盡矣。臣謂五品以上及羣司長官，宜令宰臣進叙，吏部、兵部得參議焉。其六品以下或僚佐之屬，許州府辟用，其或選用非公，則吏部、兵部察而

舉之，加以譴黜，則衆才咸得，而官無不治矣。今擇才於吏部，而試職於州郡。若才職不稱，責於刺史，則曰命官出於吏曹，不敢廢也；責於侍郎，則曰量書判，資考而授之，不保其往也；責於令史，則曰按由歷，出入而行之，不知其它也。若牧守自用，則換一刺史則革矣。況今諸道諸使，自判官、副將以下，皆使自擇，縱有情故，十猶七全。則辟吏之法，已試於今，但未及於州縣耳。」

胡氏曰：銓選年格之弊，天下莫不以爲當革，而莫有行之者，豈皆知之不及歟？蓋以自不能無私，而度人之不能公也；自以不能知人，而度人之亦不能知也。故寧付之成法，猶意乎拔十得五而已。縱未可盡革，如既濟之論，亦可救其甚弊矣。雖然，世無不可革之弊，以周、漢良法，崔亮、裴光庭一朝而廢之；則亮、光庭所建，何難改之有！爲政在人，人存政舉，其本則係乎人君有愛民之意與否耳！

以曹王臯爲衡州刺史。初，衡州刺史曹王臯有治行，湖南觀察使辛京杲疾之，陷以法，貶潮州刺史。楊炎知其直，及入相，復擢爲衡州。始臯之遭誣在治，念太妃老，將驚而戚，出則囚服就辨，入則擁笏垂魚；即貶于潮，以遷入賀。及是，然後跪謝告實。

九月，南詔王閣羅鳳死。子鳳迦異前死，孫異牟尋立。

冬，十月，吐蕃、南詔入寇；遣神策都將李晟等擊破之。崔寧在蜀十餘年，恃地險兵強，恣爲淫侈，朝廷患之而不能易。至是，入朝。吐蕃與南詔合兵三道入寇，諸將不能禦，州縣多陷。上憂之，趣寧歸鎮。楊炎言於上曰：「蜀地富饒，寧據有之，貢賦不入，與無蜀同。若其有功，則義不可奪。是蜀

地敗固失之，勝亦不得也。不若留寧，發范陽戍兵，雜禁兵往擊之，何憂不克！因得納親兵於其腹中，蜀將必不敢動。然後更授它帥，使千里沃壤，復爲國有。是因小害而收大利也。」上遂留寧，使神策都將李晟將兵四千，又發邠、隴、范陽兵五千，使將軍曲環將之，與東川、山南兵合擊吐蕃、南詔，破之，遂克維、茂二州。晟追擊於大度河外，又破之，凡殺八、九萬人。

葬元陵。初，上詔山陵制度務從優厚。刑部員外郎令狐峘上疏曰：「遺詔務從儉薄，而今欲優厚，豈顧命之意耶！」上優詔答之。及將發引，上見輜輶車不當馳道，問其故，有司對曰：「陛下本命在午，不敢衝也。」上哭曰：「安有枉靈駕而謀身利乎！」命改轅直午而行。肅宗、代宗皆喜陰陽鬼神，事無大小，必謀之卜祝，故王璵、黎幹以左道得進。上雅不之信，山陵但取七月之期，事集而發，不復擇日。

胡氏曰：古者大事必用卜。德宗不信陰陽家，善矣；山陵取七月，當矣。事集而發，不復擇日，則失之野。曷若於其月卜日之爲庶於禮也。

十一月，喬琳罷。琳以衰老耳聾，謀議疏闊罷政事。上由是疏張涉。

以崔寧爲朔方節度使。楊炎、崔寧交惡。炎以寧爲朔方節度使，鎮坊州；又以杜希全、張光晟、李建徽分知靈鹽、綏銀、鄜坊留後。時寧既出鎮，不當更置留後，炎欲奪寧權，且窺其所爲，令三人皆得自奏事，仍諷之使伺寧過失。

十二月，立宣王誦爲皇太子。

詔財賦皆歸左藏。舊制，天下金帛皆貯於左藏，太府四時上其數，比部覆其出入。及第五琦爲

度支使，奏盡貯於大盈內庫，使宦官掌之，天子亦以取給爲便。由是以天下公賦爲人君私藏，有司不復得窺其多少，殆二十年。宦官蠶食其中，蟠結根據，牢不可動。楊炎頓首於上前曰：「財賦者，國之大本，生民之命，重輕安危，靡不由之。是以前世皆使重臣掌其事，猶或耗亂不集。今獨使中人，出入盈虛，大臣皆不得知，政之蠹弊，莫甚於此！請出之以歸有司，度宮中歲用，量數奉入。如此，然後可以爲政。」上即日下詔從之。炎以片言移人主意，議者稱之。

晦，日食。

遣關播招撫湖南盜賊。湖南賊帥王國良阻山爲盜，遣都官員外郎關播招撫之。播辭行，上問以爲政之要，對曰：「爲政之本，必求有道賢人，與之爲理。」上曰：「朕比已下詔求賢，又遣使搜訪矣。」對曰：「此唯得文詞干進之士耳。安有有道賢人肯隨牒舉選乎！」上悅。

胡氏曰：關播爲楊綰所薦，宜亦君子人矣，對德宗爲政之問，言亦大矣。向使德宗問以孰爲有道賢人，若何而可致？播豈默默而已哉！然播附盧杞而薦李元平，則恐播徒能言之，未必知有道賢人之爲誰也。其言雖大，其事難稱。不以人廢言，德宗勉焉可也。然古之時，鄉舉里選，故士從幼而貴已；後世設科取士，士有爲養、行志者，安得不由之以進乎！不由之者，上也；由之而反身獨造者，次也。及其成功，一也。

庚申（七八〇）

德宗皇帝建中元年

春，正月，始作兩稅法。唐初，賦斂之法，曰租、庸、調，有田則有租，有身則有庸，有戶則有調。玄宗之末，版籍浸壞。至德兵起，所在賦斂，迫趣取辦，無復常準。丁戶旬輸月送，不勝困弊，率皆逃徙。其土著者，百無四、五。至是，炎建議作兩稅法：先計州縣每歲所用及上供之數而賦於人，量出以制入。戶無主、客，以見居爲簿；人無丁、中，以貧富爲差；爲行商者，在所州縣稅三十之一。居人之稅，秋、夏兩徵之。其租、庸、調、雜徭悉省，皆總於度支。上用其言，仍詔兩稅外輒率一錢者以枉法論。

范氏曰：德宗之政，名廉而實貪；故其令，始戒而終廢。蓋禁暴之法雖具，而誅求之意常出於法外，天下之吏，奉意而不奉法。逆意有罪，奉法無功，是以法雖存而常爲無用之文也。

罷轉運、租庸、鹽鐵等使，貶劉晏爲忠州刺史。初，劉晏爲吏部尚書，楊炎爲侍郎，不相悅。元載之死，晏有力焉。及上即位，晏久典利權，衆頗疾之，風言晏嘗密表勸代宗立獨孤妃爲后，楊炎因言晏與黎幹同謀。崔祐甫言：「茲事曖昧，況已更大赦，不當復究。」炎乃建言：「尚書省，國政之本，比置諸使，分奪其權。今宜復舊。」上從之。詔天下錢穀皆歸全部、倉部，罷晏轉運等使；尋貶忠州刺史。

二月，命黜陟使十一人分巡天下。先是，魏博節度使田悅事朝廷猶恭順，河北黜陟使洪經綸不曉時務，聞悅軍七萬人，符下罷其四萬，令還農。悅陽順命罷之，而集應罷者謂曰：「汝曹久在軍中，有父母妻子，今一旦爲黜陟使所罷，將何以自衣食乎？」衆大哭。悅乃出家財以賜之，使各還部伍。於是軍士皆德悅而怨朝廷。

以段秀實爲司農卿。崔祐甫有疾，多不視事。楊炎獨任大政，專以復恩讎爲事，奏用元載遺策，

城原州，又欲發兩京、關內丁夫，浚豐州陵陽渠以興屯田。上遣中使訪之涇原節度使段秀實，秀實以爲：「邊備尚虛，未宜興事以召寇。」炎怒，以爲沮己，徵秀實爲司農卿，使李懷光兼涇原。京兆尹嚴郾奏：「按朔方五城，舊屯沃饒之地，自喪亂以來，人功不及，因致荒廢。若力可墾闢，不俟浚渠。今發人浚渠，得不補費，是虛畿甸而無益軍儲也。」疏奏，不報。既而渠竟不成。

以朱泚爲涇原節度使。楊炎欲城原州，命李懷光居前督作，朱泚、崔寧各將萬人翼其後。詔下涇州爲城具，將士怒曰：「吾屬始居邠州，甫營耕桑，有地著之安。徙屯涇州，披荆榛，立軍府，坐席未暖，又投之塞外。吾屬何罪而至此乎！」又以懷光嚴刻，皆懼。別駕劉文喜因衆心不安，據涇州不受詔，復求段秀實或朱泚爲帥。詔以泚代懷光。

三月，張涉坐贓，放歸田里。

以韓洄判度支，杜佑權江淮轉運使。楊炎罷度支，轉運使，既而省職久廢，莫能振舉，天下錢穀無所總領，乃復舊制。

夏，四月，劉文喜據涇州作亂，詔朱泚、李懷光討之。

上生日，不受獻。代宗之世，每元日、冬至、端午、生日，州府於常賦之外爲貢獻。上生日，四方貢獻皆不受。李正己、田悅各獻縑三萬疋，上悉歸之度支，以代租賦。

吐蕃遣使入貢。五月，復遣韋倫使吐蕃。所歸吐蕃俘，入其境，稱新天子出宮人，放禽獸，威德洽於中國。吐蕃大悅，除道迎韋倫，發使入貢，且致贖贈。既而蜀將上言：「吐蕃豺狼，所獲俘不可

歸。」上曰：「戎狄犯塞則擊之，服則歸之。擊以示威，歸以示信。威信不立，何以懷遠！」悉命歸之。復遣倫使吐蕃。倫請上自爲載書，楊炎以爲非敵，請與郭子儀輩爲載書以聞，令上畫可而已，從之。

涇州諸將殺劉文喜以降。朱泚等圍文喜於涇州，久不拔，徵發魏運，內外騷然。朝臣上書請赦文喜者不可勝紀，上曰：「微孽不除，何以令天下！」文喜使其將劉海賓入奏，海賓言於上曰：「臣必爲陛下梟其首以獻。但文喜今所求者，節而已。願陛下姑與之，文喜必怠，則臣計得施矣。」上曰：「名器不可假人。爾能立效，固善；我節不可得也。」使歸以告，而攻之如初。減御膳以給軍士，城中將士賜予如故。城中勢窮，海賓與諸將共殺文喜，傳首。而原州竟不果城。李正己內不自安，遣參佐入奏事，上使觀文喜之首而歸。正己益懼。

六月，門下侍郎、同平章事崔祐甫卒。

築奉天城。術士桑道茂上言：「陛下不出數年，暫有離宮之厄。臣望奉天有天子氣，宜高大其城，以備非常。」上命京兆發丁夫數千，雜六軍之士，築奉天城。

回紇頓莫賀殺登里可汗而自立，遣使冊命之。初，回紇風俗樸厚，君臣之等不甚異，故衆志專一，勁健無敵。及有功於唐，唐賜遺甚厚，登里可汗始自尊大，築宮殿以居，婦人有粉黛文繡之飾。中國爲之虛耗，而虜俗亦壞。及代宗崩，九姓胡附回紇者說登里以「中國富饒，今乘喪伐之，可有大利」。登里從之。其相頓莫賀諫，不聽；乘人心之不欲南寇，舉兵擊殺之而自立。遣使入見，請冊命。詔京兆少尹源休冊頓莫賀爲武義成功可汗。